

股票简称: 精工钢构

股票代码: 600496

编号: 临 2017-104

## 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公司"、"本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10月23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,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与传真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了召开会议的通知,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,实际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有效。会议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,由董事以传真方式会签,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(详见公司临时公告, 公告编号:临 2017-105)

本议案表决情况: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公司独立董事金雪军先生、邵春阳先生、章武江先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7年10月24日